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113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簡章

一、依據：教育部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及臺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甄選作業規定。

二、甄選資格：凡未具雙重國籍之中華民國國民，具備下列各項資格者，得參加本校主任甄選。

(一)具「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十二條之資格條件。

(二)無「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及「教師法」第十四條第一項各款之情形者。

(三)本市現職公立國民小學合格專任教師。(具候用主任資格者尤佳)。

三、甄選類別及錄取名額：教師兼學務主任1名。

四、報名及甄選：如下各招別之日期及時間。

招別	報名 08:30~09:30	甄選 11:00起	公告 18:00前	成績複查、報到	
				複查 08:30~09:00	報到 09:30~11:00
1		113.06.03(一)			113.06.04(二)
2		113.06.05(三)			113.06.06(四)
3		113.06.11(二)			113.06.12(三)

五、報名地點：本校人事室（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山莊街170號，電話：02-27915870轉150）。

六、報名方式：檢同有關證件正本親自現場報名。

七、應繳表件：

(一)報名表、切結書、同意書（如附件1~3）

(二)資格證件：請將下列資料正本及影本按順序分別裝訂成冊，正本驗後發還。

1. 國民身分證。

2.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明(男性教師繳交)。

3. 學經歷證件（畢業證書、在職證明書、最近3年考核通知書）。

4. 教師合格證書。

5. 候用主任證明書（無則免附）。

6. 自傳。（1000字左右，A4直立紙橫書，含成長歷程、服務經歷、轉任原因、自我期許）。

7. 切結書。（如附件二）

(三)備妥本人最近三個月內兩吋半身脫帽照片一張，張貼於報名表上。

八、甄選方式：

(一)口試：含教育理念、教學知能、口語表達能力及儀容舉止等，成績佔百分之百，並以十分鐘為原則。

(二)經教師評審委員會通過後錄取。

九、錄取公告：

(一)錄取名單於甄試當日下午6時前公布於本校網站。

(二)成績複查時間為甄試次日上午8時30分至9時。若對成績有疑義，請持身分證親自向人事室申請複查。

(三)錄取者本校人事室通知報到日期，並繳交原校同意離職證明書（如附件3），否則以棄權論，屆時由備取者依序遞補。

十、附則

(一)成績未達錄取標準80分者，不予錄取。

(二)報名繳驗之證明文件，如有偽造或不實者，除取消其甄選及錄取資格，於錄取聘任後，亦應無條件解聘之。如涉及法律責任由應試者自行負責。

(三)經甄選錄取者於報到後，不得再至他校應徵。

(四)參與本甄選之教評會委員及甄選委員會委員依教育部頒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辦法」迴避規定辦理。

(五)如遇天然災害(如颱風)或不可抗拒之因素，經市府公告停止上班上課時，則自動順延至恢

復上班上課日。

(六) 其他未盡事宜，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或由本校隨時公告補充之。

(附件1)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113學年度教師兼學務主任甄選報名表

一、個人資料：

報名編號：

姓名			出生日期					貼相片
身分證字號			性別		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免服兵役	<input type="checkbox"/> 服役期滿	
現職			聯絡電話		0:			
通訊地址								
學歷	1 專科學校 科 組							
	2 大學 學院 系							
	3 大學 學院 研究所							
經歷	序號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序號	曾服務單位	職稱	起迄年月
	1				4			
	2				5			
	3				6			
教師登記	類別：		登記年月：		證書字號：			
候用主任證書		證書字號：						
報名人簽章	年 月 日							

二、基本資料審核：

國民身分證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退伍令或免服役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畢業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自傳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教師合格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 <input type="checkbox"/> 不符	切結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候用主任證書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特殊專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經歷證明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無		

三、初審審查結果：

經查教育部全國不適任教育人員網站通報及查詢系統查。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人事室 簽 章	
<input type="checkbox"/> 符合資格 <input type="checkbox"/> 資格不符	教評會 簽 章	

(附件2)

切 結 書

立切結書人 報名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113學年度教師兼任甄選，如有下列情事發生時，無異議放棄錄取資格，其涉及偽造文書或違反聘約者，願意負相關法律責任，特立此書。

- 一、未於規定時間內繳交原服務機關學校同意離職證明書或其他應提供或繳交證明文件者。
- 二、資料證件有偽造不實者。
- 三、經通知錄取，未依規定時間報到應聘者。
- 四、經發現有教師法第十四條各款情事之一者。
- 五、經發現有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三十一條、第三十三條之情形者。
- 六、不符合教育人員任用條例第十二條各款資格者。

此 致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

立切結書人：

身分證字號：

通 訊 處：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月 日

(附件3)

同 意 書

本校教師 參加 貴校所辦理之113學年度教師兼主任甄選，倘經貴校甄選通過，確定錄取，本校同意其自113年8月1日起離職至貴校服務。

此 致

臺北市內湖區大湖國民小學

(學校全銜)

校 長

中 華 民 國 113年 月 日